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 ——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部分股份被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持股 5%以上股东中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原股权”）函告，获悉中原股权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 股东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 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中原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	否	2000 万股	2016 年 10 月 19 日	2017 年 10 月 19 日	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19.84%	融 资
		4800 万股	2016 年 10 月 27 日	2017 年 10 月 27 日	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47.63%	融 资
		1000 万股	2016 年 11 月 18 日	2017 年 11 月 18 日	中信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9.92%	融 资
合 计	—	7800 万股	—	—	—	77.39%	—

2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中原股权为持有本公司股份5%以上股东，持有本公司股份100,785,11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01%。截止本公告日，中原股权累计质押股份78,000,000 股，占中原股权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7.3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.2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原股权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初始交易委托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乡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21 日